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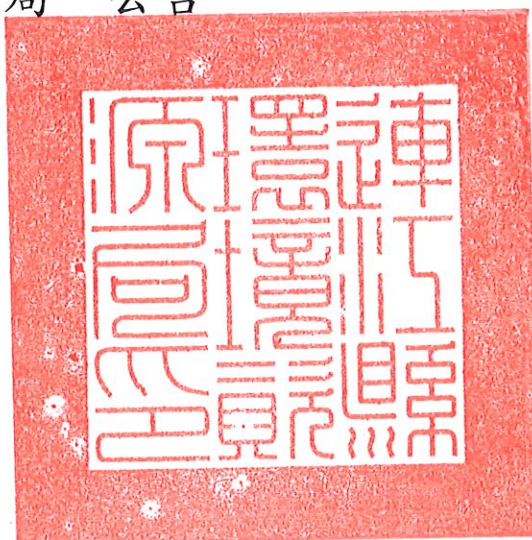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連環管字第1150007001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查報北竿鄉廢棄車輛2輛。
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150，查報日期：115年7月17日，廠牌：光陽，顏色：淡藍色，車種：機車，查報地點：北竿白沙港南岸廣場。
- 二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301，查報日期：115年7月22日，廠牌：無，顏色：銀色，車種：汽車，查報地點：北竿馬鼻灣道路前廣場。
- 三、依拖吊日期115年7月29日開始計算一個月，以上車輛如有車主，請於115年8月29日前至本局辦理領回手續，逾期視同廢棄物回收處理。

局 長 陳 忠 義